

威海市朝阳港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威海市朝阳港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予以公告，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威海市朝阳港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

建设单位：荣成市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本工程位于荣成市北部，虎头角以东区域，具体整治范围为朝阳港（jiang）外侧虎头角至小五队段及朝阳港内部海岸线及海域。

建设规模：工程内容包括砂质海岸修复工程，植被恢复工程，海堤生态化建设工程和湿地构建工程。主要包括：整治岸线总长约 18.75km，其中包括砂质岸线约 8.21km，海堤生态化改造约 13.52km，盐沼恢复约 525 亩，植被恢复约 16.22 公顷，“退养还海”约 3555 亩，“退养还滩”约 16.5 公顷。项目拟通过构建“砂质海岸-生态海堤-植被防护带”的沿海区域生态减灾空间体系及“盐沼-生态海堤-植被防护带”生态减灾空间体系，恢复岸线生态功能和抵御台风、风暴潮、海浪等海洋灾害能力。

总投资：26199.69 万元

建设工期：12 个月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荣成市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王红云 0631-7828186 **邮箱：**hyjghk@126.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青岛翊诚海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提出项目环保可行性意见及要求。

2、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提出完善项目环保措施、防止项目污染的意见和要求。

3、在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初稿后，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将再次进行公告。

4、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将认真听取公众意见，科学、公平、公正、合法地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意见以电话、电子邮件、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公众参与意见表获取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BtQm9vjWVjxIe9g-eo0ZvQ>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王红云 0631-7828186

公众意见表接收邮箱：hyjghk@126.com

七、信息公示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2021 年 6 月 24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威海市朝阳港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
一、本业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 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